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  
總頁數：

## 臺北榮民總醫院 函

地址：11217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201號  
承辦人：吳美玉  
電話：28757032  
傳真：28732131  
電子信箱：mywu3@vghtpe.gov.tw

受文者：文書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北總總字第104080045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重申為配合公文線上簽核系統及減紙政策，本院內部行文（含會議紀錄），均以E-mail及公告方式行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院102年3月28日北總總字第1020007612號函計達。
- 二、本院現已建置之E-mail信箱群組計有：
  - (一)主任秘書以上辦公室。
  - (二)各一級單位。
  - (三)各一級行政單位。
  - (四)各一級醫療單位。
  - (五)各一、二級單位。
  - (六)各一、二級醫療單位。
  - (七)全院同仁。
  - (八)醫師。
  - (九)護理人員。
- 三、除以上群組外，各單位如仍有需求，請逕協調資訊室辦理。
- 四、依行政院文書處理手冊規定，各單位收發以設置一級為限；本院行文依實務需要已加發至二級單位（含護理督

裝

訂

線



導長)。各單位主管應利用會議時機向所屬同仁宣導，視公文性質酌參上開方式行文，以符減紙政策。另未列入群組者，請由各一、二級單位視需要自行宣導、公告或轉發，並請責成專人收文、陳核及執行。

正本：本院各一、二級單位、全院同仁信箱

副本：本院主任秘書以上辦公室

院長張德明

裝

訂

線